

证券代码：300354

证券简称：东华测试

公告编号：2023-030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说明，一般以年度末作为报告出具基准日，如截止最近一期末募集资金使用发生实质性变化，发行人也可提供截止最近一期末经鉴证的前募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3号”文核准，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9月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09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3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5,237,9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0,164,274.8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5,073,625.14元。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2年9月13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12)京会兴验字第01020189号”《验资报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公司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鉴于以上情况，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亦无须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东华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